



嘉南藥理大學 107-2 學期

活動名稱：校外賃居法律常識 宣導成果報告

主辦單位：生活輔導組

活動日期：108 年 4 月 1、2 日

嘉南藥理大學

活動申請表

序號：A190227110118

分類	校園安全
活動名稱	108年校外賃居租屋法律常識宣導
活動內容	1.校外賃居租屋法律專題演講，於4月1、2日15：20-17：10於A棟簡報室邀請宋金比律師進行宣導。 2.會中並提供每位同學相關的校外租屋安全須知宣傳單，希望可避免同學租屋糾紛，參加人次2場次約500餘人。
活動地點	A棟簡報室
日期時間	報名期間:2019/03/18~2019/03/29 活動期間:2019/04/01~2019/04/02 活動時間:1520-1710
預計參加對象及人數	教職:0人 學生:500人 工作人員:10人
帶隊老師	無
前往方式	於校內舉行
請求事項	
企劃書	已上傳

經費申請					核定經費
校內經費					學輔款(行政單位)
序	經費項目	申請金額	核定金額	經費代號	
1	演講費(2小時×2000元×2場)	8000	8000	2-3-3-3學輔經費補助款	
3	宣導帆布條(4條×1000元)活動後懸掛於校園內宣導用	4000	4000	2-3-3-3學輔經費配合款	
4	印刷宣導品(3350張×1.2元)印製彩色雙面校外租屋安全須知宣傳單供108年度賃居宣導及新生研習活動使用	4000	4000	2-3-3-3學輔經費配合款	
合計		16000	16000		

申請單位主管	課指組承辦人	課指組組長	學務長	會計室主任	校長或授權核准人
 戴金梅 2019/03/08 09:39	 江珮緹 2019/03/08 10:03	 陳麗珠 2019/03/08 12:17	 董志明 2019/03/09 13:45	 陳靜雯 2019/03/11 10:15	意見:刪除場地布置費600元,其餘如擬。  杜平口 2019/03/12 09:20
申請人	單位名稱: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姓名:楊三謀 電話:1580				

嘉南藥理大學 108 年校外賃居租屋法律宣導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校「校外賃居生暨工讀生」生活輔導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為了全面暨有效宣導相關校外租屋相關的法律常識及注意事項，聘請宋金比律師蒞校演講，提高同學租屋的法律常識，
希望可避免同學租屋糾紛。

三、活動日期：108 年 4 月 1、2 日 15：20-17：10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一年級藥理及人資學院每班代表 10 員；民生學院每班 20 員。

五、活動地點：A 棟簡報室

六、活動內容：

活動一：校外賃居租屋法律專題演講，於 4 月 1、2 日 15：20-17：10 於 A 棟簡報室邀請宋金比律師進行宣導。

活動二：會中並提供每位同學相關的校外租屋安全須知宣傳單，希望可避免同學租屋糾紛，參加人次 2 天約 500 餘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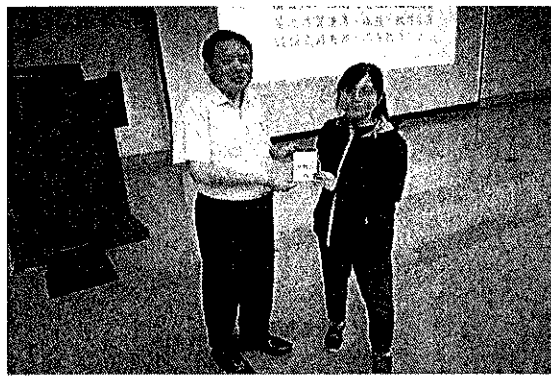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經費：由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2-3-3-3 項下支付。

編號	支出項目	經費預估 人(份)數*單價=金額	經費來源	備註
01	演講費	2 小時×2000 元×2 場=8,000 元	2-3-3-3 學輔經費補助款	
02	宣傳帆布條	4 條×1000 元=4,000 元活動後 懸掛於校園內宣導用	2-3-3-3 學輔經費配合款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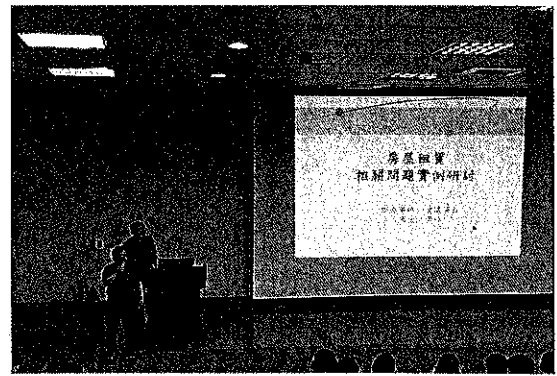
03	印刷宣導品	<p>3500 張×1.2 元=4,000 元印製</p> <p>彩色雙面校外租屋安全須知宣 傳單供 108 年度賃居宣導及新 生研習. 活動使用</p>	2-3-3-3 學輔經 費配合款	
總計：		16,000 元		

嘉南藥理大學		107學年度 第二學期	成果報告表 序號：A190227110118	
活動名稱	108年校外賃居租屋法律常識宣導		申請人	楊三謀
申請單位	學務處生活輔導組		活動地點	A棟簡報室
參加人數	教師:0人，學生:450人，工作人員:10人		活動時間	2019/04/01~2019/04/02
經費來源	學輔款(行政單位)			
活動成果摘要	<p>1.針對一年級同學實施攸關校外租屋法律常識的演講，在時機及對象上有著顯著的幫助。</p> <p>2.律師針對107.6.27施行的租賃專法及租屋糾紛的類型予以向學生說明。</p> <p>3.從租屋糾紛類型包含欠繳租金.押金返還.修繕...等問題提供真實案例予以說明，學生受益良多。</p> <p>4.以藥理、人資及民生3學院一年級每班派12-20員參加(共28個班)預定404人參加，實際參與人數358人，到課率近88%，未到者以曠課論處。</p> <p>5.分發每位同學滿意度調查計358份，收回349份，有效調查349份，經統計此次活動經滿意度調查，各項指標均符合要求，整體滿意度達89.2%。</p>			
活動成果	<p>1.計辦理兩場次，參加人數358餘人。</p> <p>2.講師以案例方式，活潑生動，可提高同學學習動機。</p> <p>3.提供每位同學「租屋停看聽、安全又放心」宣傳品，加深同學對租屋安全的概念。</p>			
檢討與建議	<p>1.部分同學滑手機，未專心聽講。</p> <p>2.整體活動對學生租屋法律常識助益甚大。</p>			

活動名稱	108年校外賃居租屋法律常識宣導	申請人	楊三謀
申請單位	學務處生活輔導組	活動地點	A棟簡報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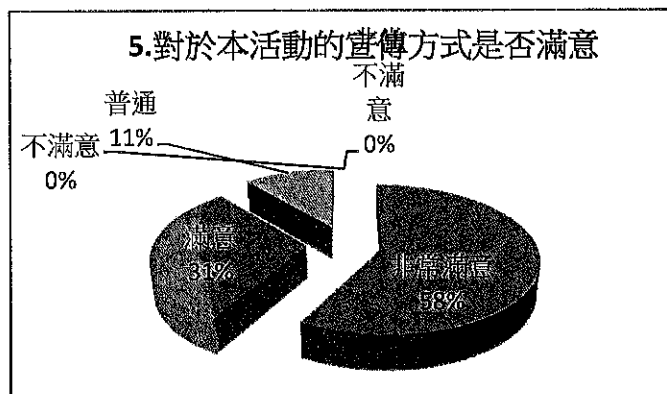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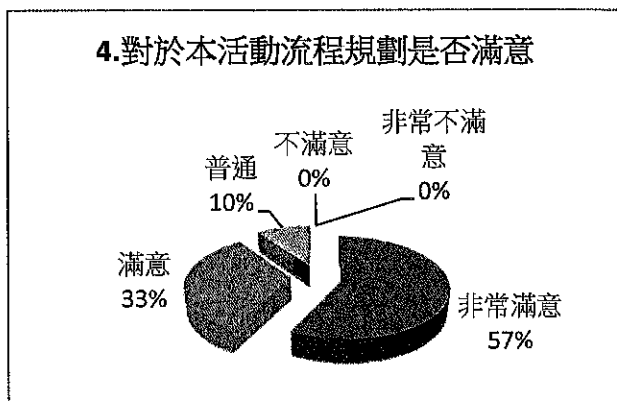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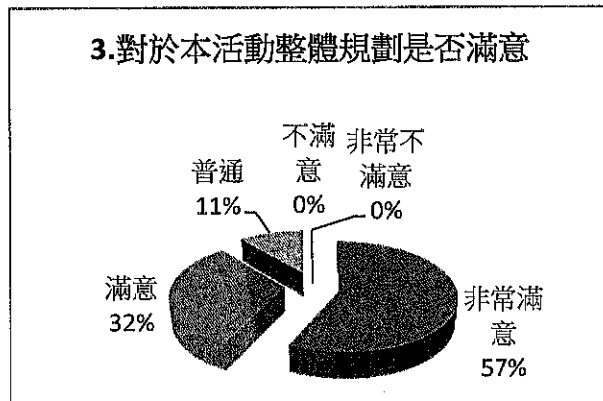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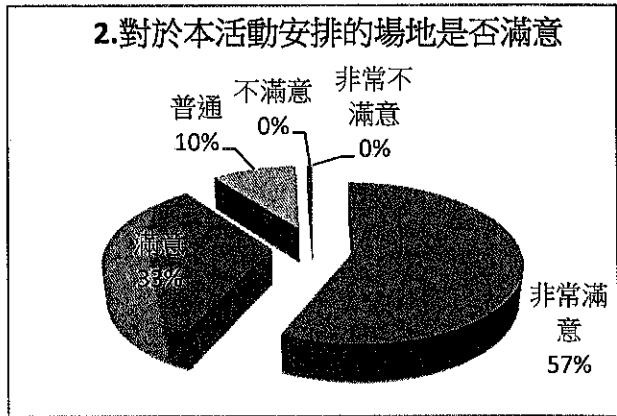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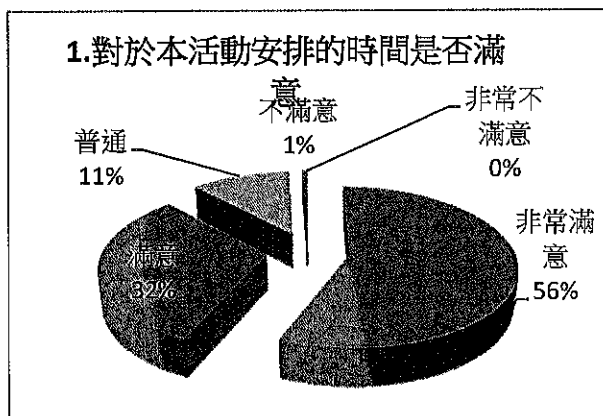


活動照片



名稱：107-2學年度校外租屋法律常識宣導

	非常滿意	滿意	普通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
1. 對於本活動安排的時間是否滿意	197	110	40	2	0
2. 對於本活動安排的場地是否滿意	198	115	34	2	0
3. 對於本活動整體規劃是否滿意	199	111	38	1	0
4. 對於本活動流程規劃是否滿意	201	114	34	0	0
5. 對於本活動的宣傳方式是否滿意	203	107	39	0	0



NO	Q1	Q2	Q3	Q4	Q5
分項滿意度	89%	89%	89%	90%	89%
總滿意度	89.20%				